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司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在曼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01513 - 6136

01513 - 6136

01513 - 6136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刊發本報告，以使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本集團的最新發展。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污水項目的每日處理規模運營數據如下：

	至2017年 12月31日	至2017年11月30日		至2016年12月31日	
	(百萬噸)	(百萬噸)	%	(百萬噸)	%
已簽訂合同	4.149	4.129	+0.5	3.409	+21.7
運轉項目	3.024	3.024	—	2.399	+26.1
建項目	0.795	0.775	+2.6	0.495	+60.6
待運轉項目	0.330	0.330	—	0.515	-35.9

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 )簽訂特許經營協議處理規模約4.149百萬噸/天，較2016年12月31日增加約0.5%，較2016年12月31日增加約21.7%；( )投入運營的項目規模約3.024百萬噸/天，較2016年12月31日增加約26.1%；( )已設的項目規模約0.795百萬噸/天，較2016年12月31日增加約2.6%，較2016年12月31日增加約60.6%；及( )待運營項目規模約0.330百萬噸/天，較2016年12月31日減少約35.9%。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提醒投資者，上述運營數據均未審計，基本集團內料。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免不恰當地依賴該等料，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

承董事會  
康達 際環保有限公司  
趙雋賢

香港，零八年 月

本公司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即執董事雋先生、張為眾先生、劉志偉女士、顧翰先生、王立彤先生及王天先生；及獨立非執董事徐耀華先生、彭永臻先生及清先生。